

证券代码：834387

证券简称：肇庆动力

主办券商：信达证券

广东肇庆动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7月1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7月8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

发出

- 会议主持人：何韶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赵凤旋、钟志雄、程超万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何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全体成员选举何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职

期限三年，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何先楠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，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聘任何先楠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期限三年，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郭锦强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，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聘任郭锦强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，任期期限三年，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李广明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，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继续聘任李广明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期限三年，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胡志伟、刘春生、秦晓健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，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聘任胡志伟、刘春生、秦晓健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期限三年，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赵凤旋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，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

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聘任赵凤旋为公司
董事会秘书，任期期限三年，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肇庆动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19 日